



我送你
的年华
还留着吗

彭湃著

在我们的
青春岁月，每个人
心里都住着一
个小高。



PENGPAI ZHU

彭湃著



谨以此书献给我们那不完美
却又无可取代的青春

第十届中国作家总榜上榜暖男作家
彭湃惊艳成名作

一部影响90后、00后一代的青春经典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BAIHUAZHOU LITERATURE AND ART PRESS

我送你
的年华
还留着吗

彭湃 著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BAIHUAZHOU LITERATURE AND ART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我送你的年华还留着吗 / 彭湃著. —南昌: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2016.11
ISBN 978-7-5500-1950-8

I. ①我… II. ①彭…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6)第254106号

出版者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社 址 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世贸路898号博能中心 I 期A座20楼 邮编: 330038
电 话 0791-86895108(发行热线) 0791-86894790(编辑热线)
网 址 <http://www.bhzw.com>
E-mail bhzw0791@163.com

书 名 我送你的年华还留着吗
作 者 彭 湃
出 版 人 姚雪雪
总 策 划 周 政
总 监 制 杨翔森
责任编辑 余 茫 晏仁琼
特约编辑 高彦清
封面设计 小 乔
版式设计 李映龙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长沙鸿发印务实业有限公司
开 本 880mm×1230mm 1/32
印 张 7.5
字 数 238千字
版 次 2016年11月第1版
印 次 2016年11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500-1950-8
定 价 29.80元

赣版权登字: 05-2016-337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图书若有印装错误, 可向承印厂调换



紫微阁
ZHUO
TOPBOOKS 15号
紫微阁
ZHUO TOPBOOKS 15号

楔子 | 001

壹 | 003

——有些人就是这样，哪怕只是漫不经心地走过来，依然轰轰烈烈，惊艳时光，然后在你岁月的石碑上刻下一张永生不灭的面庞。

贰 | 021

——缺爱的小孩就这样，都不用给糖，给他一片糖果纸，他就幸福得像是拥有了全世界。

叁 | 040

——为什么这个世界上总是傻子爱上骗子？为什么这个世界上总是坏人有恃无恐，好人伤痕累累？

肆 | 066

——世界上有一种鸟是没有脚的，它只能一直飞呀飞呀，飞累了就在风里面睡觉。这种鸟一辈子只能下地一次，那就是它死亡的时候。

伍 | 090

——我知道这样夸自己很不要脸，但那年的我们确实都是打心底里善良的孩子，善良到哪怕只是一点儿微不足道的快乐，也从不吝啬与别人分享。

陆 | 107

——曾经，我喜欢这一切，因为有你们。现在，我不再喜欢，我只是怀念。



目录

CONTENTS

柒 | 126

——后来我才明白，青春里的很大一部分美好，都来自憧憬。在那些日复一日的憧憬中，我们动用了所有的想象力，燃烧了所有的荷尔蒙，挥霍了所有的美丽心情。然后，憧憬破灭，我们长大。

捌 | 140

——这些日子，我早就见识过她举重若轻的强大，漫不经心的冷酷，还有那什么都不怕，什么都别想打垮她、摧毁她的美丽和嚣张。可我还是自作多情地想，哪怕是这种人也会有脆弱的时候，有撑不下去，希望有人在身旁的时候。

玖 | 158

——很早以前我就知道痛苦这玩意是不能分担的，它只能传染，来一个死一个，来两个死一双，所以你就让我伟大一次行吗？让我逞一回英雄好吗？就让这个恶毒的传染病永远在我体内猖狂，直到跟我一起溃烂吧。

拾 | 176

——突然间我就什么都不怕了，因为我知道即使在外面遇到再多的挫折和伤害，至少还有一个地方十年如一日，它的每个角落都有你熟悉的气息，你闭着眼睛就能默写出来。它永远等着你回来，那是你的家。

拾壹 | 193

——青萱，不会让你消失，不会让你死。青萱，你等着，我要你长命百岁、寿比南山；我要把你养胖，将你变蠢；我要拖着 you，缠着你，耗着你，让你的骄傲被生活一点点磨平，让你的美丽被岁月一点点侵蚀，让你变成一个庸俗、丑陋、长满皱纹的老太婆。

拾贰 | 208

——后来我花了很长时间才明白，生活就是不断地对号入座，不断地渴求理解与安慰，然后一个人走完全程。

拾叁 | 226

——人们总说一个习惯养成只要二十一天，是不是改掉一个习惯也只要二十一天？可是你都离开无数个二十一天了，我还是没办法停止想念你。

楔子

我送你
的年华
还留着吗

很奇怪，多年以后我怀念你们，最先想起的还是那个深夜。

2009年初夏，桌游吧的“里尔克”游戏间里，大家看似随意地围坐在桌旁，实则暗暗较起了劲，几杯忘了喝的果汁在时间的流逝下一点点凝固，像是五颜六色的沙漏。

那一年桌游刚刚风靡，这种仪式感超强的纸牌游戏看上去是那么的新鲜、陌生，甚至带着一点点神圣。我们会拿到不同身份的扑克牌，那是我们需要在游戏里扮演的角色。五种身份相生相克，没有绝对的强与弱，游戏规则很简单：唯一活下来的，或者最先抵达旅程终点的就是赢家。

老板阿信讲完规则，开始顺时针发牌。

“看我的看我的，我是骑士。”茄子最先摊牌，他总是嚷嚷着，生怕被大家忽略。

苏冉沫露出一个乖巧又腼腆的笑容：“我的是公主。”说完她看向身旁的枷辰，满脸的期待，少年抬起那双像是藏着一万件心事的深邃眸子，道：

“我是魔法师。”

“我是——”轮到我了，我确认一遍，“吟游诗人。”

最后，大家的目光聚向角落的青萱。女孩漆黑的眼睛弯成了漂亮的月牙，她慵懒地歪了下头：“卖花女。”

壹

我送你的
年华
还留着吗

——有些人就是这样，哪怕只是漫不经心地走过来，依然轰轰烈烈，惊艳时光，然后在你岁月的石碑上刻下一张永生不灭的面庞。

/// 01

2009年春，星城，明成高中。

开学考试结束的三天后，高三美术生的分班名单公布在了操场的公告栏上。

我在看到“枷辰”这个怎么念都很好听的名字排在三年级1班第二名时，顿感人生的不公，有些人是输在了起跑线上，而有些人是输在了娘胎里。作为那个输在娘胎里的人，我很有自知之明地在末尾的排名里找起了自己的名字。

很快我就发现“顾小离”这个怎么念都不太好听的名字丢人现眼地挂在了倒数几位，被无情地发落到了三年级3班。就在我羞愧万分，恨不得当场切腹时，我一眼瞥见茄子的大名竟然非常够义气地垫在我屁股后面。

豁然开朗，大概就是这么回事了。

“小离，我跟你说，我今天可厉害了，把第二名狠狠甩在了屁股后面！哈哈哈哈哈……”茄子本尊就这么咋咋呼呼地出现了，每天中午争当食堂吃饭第一人是茄子高中生活中一个非常吊诡的追求，整整三年，风雨无阻。

一见到他那凌乱的鸡窝头，我的心情立马好起来。

有个水准相当的损友就是好，一想到今后难熬的高三冲刺生活还能有他的陪伴，我就倍感踏实。我没有表露喜悦之情，反而一脸严肃地瞪着他：“笑什么笑？还有脸笑！瞧瞧你成绩都烂成什么样了，你就不能争点儿气啊，你这人没有上进心吗？”

茄子有点儿无辜，眯着小眼睛扫了两眼公告栏：“滚！你不也跟我一块吗？！你哪来的优越感啊？”

“还敢顶嘴？！枷辰去1班了，我要是也弃你而去，你该有多寂寞啊。清华北大算个屁，能跟咱俩的友情比吗？火影里怎么说来着……”

“羁绊。”

“对，羁绊！羁绊懂不懂啊？你个土鳖。”我一把抢过茄子手里的饭盒，“没收了，今天好好反省。还有，下次别点青椒炒肉，这哪有肉啊，青椒找肉还差不多。”

茄子一脸茫然地杵在原地，半天才反应过来：“你小子找死——”他追上来，用力勒住我的脖子，“看招！”

下午两点，学校召开全校师生大会，最后上台的校长表示想简单说几句，一开口就半个钟头起步，根本停不下来，直到台下的同学昏昏欲睡，他才总算宣布了重点——高三年级按照中午公布的分班名单，自行调换班级和座位。

接下来便是声势浩大的群体分班，同学们风风火火地行动起来，无数白色的身影像是血管中的血小板，在两栋教学楼的走廊上往来穿梭。

这种时候，学渣的优势就体现出来了。我和茄子的书加起来才十几本，算上漫画和游戏杂志也就刚好一书包，相比那些光是教辅书就恨不得动用行李箱的同学们，我俩轻松地占好了座位。

我跟茄子最喜欢教室角落的靠窗位置，这里低调、隐蔽，窗外视野又很开阔，把仅有的书本全堆在课桌上，立刻搭建出一个与世隔绝的小世界。我们窝在书堆后面听音乐、看杂志、睡觉、吃东西，通常吃的都是小卖铺的泡面，诱人的香味明目张胆地在教室里蔓延，老师基本拿我们没辙，因为垃圾

桶就在身后，等他走下讲台来抓人时，我俩嘴巴一抹，泡面盒一扔，销毁证据那叫一个快。

占好座位后，我跟茄子嚼着木糖醇，幸灾乐祸地欣赏着这场混乱的大迁徙。学霸们可谓最惨，满头大汗地搬运课本，不顾形象地争抢前排的座位，就像一群穷凶极恶的难民。这时我想到了同为学霸的枷辰，不知道他是否面临同样的窘境。

该怎么介绍这家伙呢，一个帅得像柏原崇亲弟弟和聪明得像爱因斯坦私生子的准清华大学生；一个几乎不参加任何社团，不担当任何职务，风头却盖过学生会主席的无冕之王；一个传说中应该代替俞灏明出演内地版花泽类一角的忧郁王子——这个赞美有点儿恶心了，但女孩子们都这么说。抛开以上的光环，他还有一个尴尬的身份：我和茄子的好朋友。

学霸跟学渣之间的友情就像贵族与平民之间的爱情一样，不仅不被世人祝福，还要遭受世俗枷锁的重重考验，要不是我跟茄子死皮赖脸——主要是为了抄作业和考试作弊，只怕缘分早就尽了。

这会儿茄子又发起了牢骚，他说：“小离啊，我真的搞不懂，枷辰那家伙看上去也没有很努力啊，成绩怎么就那么好？还有上次市里的油画展，我亲眼看着他比赛前晚才开始准备的，就那么随便应付几下也能拿一等奖，简直没天理啊！”

“估计他用美色勾引了评委吧。”我伏在桌上，漫不经心地吐槽。

“听说评委是个七旬老头。”

“指不定人家就好那口。”

“你狠！”茄子一副“你赢了”的表情。

“你叫顾小离吧？”一个女生故作轻松地走过来，但那紧张的眼神还是出卖了她，“听说你跟枷辰关系很好。”

“当然，他今天早上还找我借内裤穿呢，他这人啊，什么都好，就是不爱洗内裤。”我说得煞有介事，茄子在一旁努力憋住了笑。

“啊——”女生吃惊地张大了嘴，显然相信了，但她很快接受了这个设定，“谁没一点儿坏习惯呀，还好啦，哈哈！那个，你能帮我把这封信转交给他吗？我想跟他交个朋友，上面有我的QQ号。”

那一刻我只想尖叫：Q什么号啊，银行卡号加密码也没用啊，枷辰就是一土神仙，两耳不闻凡尘事，一心只读傻瓜书，同学，你洗洗睡吧。

“没问题。”我笑咪咪地接过信，谁会傻到做坏人呀。

放学后，我跟茄子在教室逗留了一会儿，然后背着书包去了三年级1班。

1班已经空了，只剩下几个值日的同学。枷辰坐在偏后排的座位上，慢条斯理地收拾着课本，黄昏像个熟透的巨大石榴倒扣在窗外的天空中，夕阳静谧地洒进来，照在他那张干净又精致的侧脸上，时间仿佛都在那一刻慢了下来。

书上说：爱人是一种能力，被爱是一种天赋。有些人空有能力而天赋不足，比如我跟茄子；有些人天赋异禀而浑然不知，比如枷辰。

他又高又瘦，看似弱不禁风，骨架却很宽阔，能将干净的白衬衫撑起好看的轮廓，两条大长腿硬是把黑色长裤穿成了九分裤，露出洁白的脚踝，再配上一双泛白的旧球鞋，分明是统一发放、毫无个性的校服，在他身上却好看得一塌糊涂。

他的脸不是正统的俊朗帅气，更像漫画里走出来的美少年。他最好看的时候就是低头思考的时候，略长的栗发遮住了小半张原本就只有巴掌大的脸，眉头微蹙，细长的黑色睫毛像是系在你心上的弦，眨一下，你的呼吸就跟着紧了一下——说真的，我要是女人，我也爱他。

非要鸡蛋里挑骨头的话，大概就是他的家境不太好。母亲早逝，父亲从花炮厂下岗后开了个水果店，夏天是水果旺季，能赚些钱，冬天却捉襟见肘。一到寒假，枷辰的父亲就会让枷辰看店，自己提着水桶和刷子去路边给人洗车，十块钱一次。偶尔会有些贪图便宜的车主停下来，裹着大衣站在寒风凛冽的街头，一边抽烟，一边指手画脚。大冬天的，路边的草地都结霜了，满脸皱纹的男人穿着一件单薄的脏毛衣，系着一条防水围裙，一边擦车，一边赔笑：“马上好马上好……要不您先去我店里坐会儿，屋

子里暖和。”

那画面我见过两次，心里不好受。

枷辰一定更不好受，所以他从小就很懂事，冷漠的外表下是谁都比不上的刻苦和勤奋。在别人看来，他就是个远在天边的男神，成绩优异，专业强悍，对什么都漠不关心，高冷得像朵遗世而独立的白莲花。其实只有我跟茄子知道，他太忙了，忙着有出息，忙着争口气。为了这些，他几乎放弃了所有生活的乐趣。

“枷辰，你个小贱货，居然敢抛弃我们，有什么遗言赶紧说，我现在就送你去见马克思……”茄子冲进教室，使出了他的看家本领——勒脖杀。

“放手……”枷辰也不挣扎，任由他勒着。真是的，求饶都这么酷。

眼看威武不能屈的枷辰就要一口气背过去了，我拽开了茄子，掏出一封信扔到他怀里：“小样儿，可以啊，开学才多久啊，这都第几封了？我看你还是早点儿保送大学滚蛋吧，别残害祖国花朵了。”

“就是！”茄子愤愤不平，“残害祖国花朵这种粗活交给我们就好了！你就应该好好学习，精忠报国，将来去驻守边疆！”

枷辰也不接话，淡淡扫了一眼信，手一扬就扔进了垃圾桶。

他踉跄地背起单肩包：“走吧。”

今天的放学和往常没什么两样，我优哉游哉地坐在茄子的自行车后座上，枷辰挎着单肩包，默默跟在后头。

时间尚早，我们没有回家，绕路来到了汐江上游的河堤上。

最早发现这个地方的人是枷辰，初中的时候，他便常常带着速写本来这儿写生，一坐就是几个小时，记录这座城市温柔的黄昏、江面上慵懒的轮船，也可能仅仅是堤岸上某个心事重重的路人。周末我跟茄子上他家找他玩，他爸说他出门画画啦，我们就知道他铁定是来这儿了。

一望无际的河堤倾斜而下，与江面连接成一个宽阔的钝角，朝着辽远的天空展开。人坐在河堤上，就像是坐在大自然的观众席上，会觉得自己特别渺小和孤单，同时心里又充盈着一种说不上是与世无争还是随波逐流的心安。

很多个风和日丽的无聊午后，或者去网吧打魔兽打到吐的空虚夜晚，我们三个都会来这儿坐一坐，一边吹风一边聊天，通常都是我跟茄子瞎吹牛，枷辰静静听，冷不防吐个槽。不说话的时候，四周便安静下来，但如果仔细听，还是能隐约感受到闹市区的喧嚣，不远不近的存在。

某次我忽然有感而发：“你们不觉得星城就是一间更大的教室，而这个地方不过是更大的角落靠窗的座位吗？不管我们以后跑多远，教室有多大，我们喜欢的还是同一个座位。”

茄子“啧”了一声，说：“这么文绉绉的，怎么不去写小说啊？”

我说：“我写了啊，还给《萌芽》投稿了呢，结果编辑退稿，说我故事结构散乱，立意不够清晰。”

茄子说：“那是他们不懂欣赏，你可以试试《花火》啊，还有那个什么《紫色》，最近好火的，我看班里每个女生人手一本。”

我嗤之以鼻：“就是那个封面模特还没有枷辰好看的青春杂志？”

茄子说：“是啊，要不咱们拿枷辰的照片去投稿，说不定他就成御用封面模特了，到时候编辑通融通融，你的稿子肯定能过。”

我一拍大腿，说：“对啊，我怎么没想到？你最近不是在画卡卡西的同人吗？说不定也能刊登，到时候咱俩的大名都出现在杂志上，多厉害啊，还怕泡不到妞？”

我俩越说越起劲，最终发展成一场空前盛大的意淫。

今天的情况也差不多，我跟茄子漫无边际地胡侃着，一直不说话的枷辰忽然放下了手中的速写本。

“小离。”

“干吗？”我回过头。

“苏冉沫跟我表白了。”

听到“苏冉沫”三个字时，我耳朵里“嗡”地一响，像是塞进撞钟里给狠狠敲了一下，心脏也跟着一紧，像被人抡了一拳。

“哟，不错嘛。”我真佩服自己的临场反应和高超演技。

可惜茄子办不到，他直接炸了，挺尸一样蹿起来，声音提高了八度：

“你说什么？！你再说一遍！”

“苏冉沫跟我表白了。” 枷辰平静地重复一遍。

“滚蛋，绝对不可能！你们俩压根儿不认识好吗？而且以她的性格，她怎么可能做出这种事情？！这要是真的，我立马跳江！”

我一把将茄子拉回来：“瞧你这点儿出息，不就一个女人吗？”

“哥就这点儿出息！你出息，你去泡林志玲啊！” 茄子哭丧着脸，我知道他是真的伤心了，我也知道他说的只是气话。

苏冉沫暗恋枷辰，早就成了公开的秘密。只怪人人都有侥幸心理，一张彩票不到刮开那一刻，便总觉得自己还有希望，就算刮出一个“谢”字，也非要把“谢谢惠顾”四个字刮全才肯死心。

高中这三年来，不管大家怎么捕风捉影，我跟茄子始终秉持着“脑残粉”的自我修养，坚信自己的女神不会爱上任何一个凡人，除非这个凡人是自己。可是现在枷辰却告诉我们，她跟他表白了。枷辰这辈子就不知道什么叫作开玩笑，他说是，那就肯定是了。

茄子唉声叹气了一会儿，不再讲话，活跃气氛的重担交到了我身上，可是凭什么啊？我也是那个还没谈恋爱就已经失恋的人啊，我也很受伤啊。于是向来话多的我也沉默了，任由尴尬无声地蔓延。

我开始想苏冉沫，想那个一分钟前还美好到叫我心醉的姑娘，现在她依然美好，却叫我心碎。

至今我都忘不了2007年夏天的那场开学典礼，她代表我们这一届新生发言。

女孩拿着整洁的稿纸，微微拘谨地走出人群，来到台上，在长达一星期的军训后还能保持白皙的皮肤，光这一点已足够吸引目光了。女孩扎着马尾，一张略带婴儿肥的娃娃脸，说不上多么惊艳，但一举一动都流露着孩子气的纯洁和天真。我知道这年头纯洁已经成为一个讽刺人的词，但我还是愿意用纯洁来形容她。她就是那种经常在温馨日剧里出现的邻家女孩，乖巧、甜美，一颦一笑都散发着四月暖阳的干净味道。她发言了三分钟，台下的男生便沉醉了三分钟。发言完毕，她认真朝台下鞠了一躬，脑袋后面的马尾倏地落在了前头。她赶紧直起身把马尾拨回去，腼腆地笑了笑。

站在我身后的茄子看呆了，他突然问我：“第三次世界大战什么时候开

始啊？”

“干吗？”

“我好想为她战死沙场。”

换平时我肯定会骂他傻，但那天我没有，因为我也想那样。

转眼上了高二，跟教导主任斗智斗勇了一年后，同学们渐渐不再惧怕仪表检查。和所有爱美的女孩子一样，苏冉沫也把头发留长了，不过她胆子小，平日里依然扎着马尾，只有在上体育课时才会将头发披散下来，拉着女同学的手，一起在操场走着圈。

这也是我跟茄子爱上靠窗位置的一个重要原因，对于苏冉沫班上的体育课，我俩记得比自己班的体育课还要清楚。我们明目张胆地歪头、托腮，期待着苏冉沫的出现。热身操结束后，她便拉着同学开始走圈，当她经过教学楼下时，我们能看清她脸上的酒窝和发夹的颜色；当她走到操场尽头时，则只剩下一个模糊的白影。苏冉沫就像一个公转的小天体，离我们时近时远，但真正的距离，永远遥不可及。

有一天茄子终于受不了了，他决定了一件非常盛大但在我看来异常愚蠢的事：写情书。他扬言要用自己的才华和毅力征服她。

毅力他或许有那么点儿，但才华真没有。这导致我给茄子当了很长一段时间的枪手，后面写烦了，我便开始抄周杰伦、孙燕姿、林俊杰、五月天的情歌歌词。茄子像个虔诚的教徒，每天放学后准时把那些蹩脚的情书塞进人家的抽屉里，期待着奇迹的出现。

奇迹没有出现，这早在我的预料之中。

茄子贼心不死，又想办法弄到了人家的手机号码，跑去QQ空间收集了扎堆的三流笑话，以匿名的方式对苏冉沫进行轰炸，美其名曰逗她开心，可惜人家一点儿都不开心，听说吓得直接关机了半个月。

茄子终于放弃了，他叹了口气，又问了一遍：“第三次世界大战什么时候开始啊？我要为她战死沙场。”

我胡乱想着，茄子的声音把我拉回现实。他还是接受不了，突然站起来，神经病似的朝着脚下的汐江大骂了一通脏话，骂完后他像个泄了气的皮球一屁股坐下来，再也懒得动一下。

“什么时候的事情？”我终于问了。

“今天下午，我换到1班，当时教室里只有我跟她，她跑过来跟我说她叫苏冉沫，一直喜欢我。”枷辰顿了下，他说话一直很慢，“其实我认识她，之前经常听你们讲起。”

“你答应了？！”茄子凑上来。

“没有。”

“拒绝啦？”我心中一喜。

枷辰摇摇头：“当时事发突然，又有其他同学进来了，我什么都没来得及说。”

“你喜欢她吗？”我又问。

“不知道。”

“什么叫不知道？”尽管我努力控制，但还是显得咄咄逼人。

他没有回答，而是朝我投来一个意味不明的眼神：“你呢？你真的喜欢她？”

我愣了一下。

“喜欢啊，美女谁不喜欢啊。”我耸耸肩，一副无所谓的样子，“不早了，回家吧。”说完我就起身了，拍了拍屁股上的杂草，往前走。

“小离。”枷辰果然喊住了我。但我一点儿也不想回头，也不想上演跟好兄弟抢女人的戏码，这太傻了，况且我必输无疑。

我故作潇洒地挥挥手：“喜欢就在一起呗，挺好的，肥水不流外人田。”

——肥水不流外人田？

什么跟什么，真蠢。

无疑，苏冉沫跟枷辰表白一事对于我和茄子造成了毁灭性的打击。谢天谢地的是，分班结束后正好是双休，我俩有足够的时间给自己加几场苦情